

《約翰壹書》讀經課程

【宗旨】熟悉並掌握《約翰壹書》論及生命中的交通，藉以認識與經歷：(1)神就是「光」——我們與神交通實行原的則；(2)神就是「義」——神兒女行義生活的原則；(3)神就是「愛」——我們愛神和彼此相愛的原則；神就是「生命」——我們因信而活出得勝生活的原則。

課程	主題和重點	讀經
1.	《《約翰壹書》綜覽》——生命交通的源頭和根據	約壹一 3~4，五 13
2.	《《約翰壹書》第一章》——生命帶進交通	約壹一 1~10
3.	《《約翰壹書》第二章》——維持與神交通的秘訣	約壹二 1~29
4.	《《約翰壹書》第三章》——神的兒女與世人的分別	約壹三 1~24
5.	《《約翰壹書》第四章》——神就是愛	約壹四 1~21
6.	《《約翰壹書》第五章》——神就是生命	約壹五 1~21

【主要參考資料】

- (一) [瑪波羅教會每日讀經網站\(2008~2014\)](#)
- (二) [黃迦勒《查經資料》網站](#)
- (三) [信望愛信仰與聖經資源中心](#)
- (四) [倪柝聲《倪柝聲弟兄文集》](#)和《[曠野的筵席](#)》
- (五) [摩根 \(Campbell Morgan\) 《解經叢書》 \(Morgan's Expository Series\)](#) 和《[靈修亮光叢書》 \(An Exposition of the Whole Bible\)](#)
- (六) [邁爾 \(F. B. Meyer\) 《珍貴的片刻》 \(Our Daily Homily\)](#)
- (七) [宣信 \(A. B. Simpson\) 《The Christ in the Bible Commentary》](#)
- (八) [艾朗賽 \(H. A. Ironside\) 《1 John》](#)
- (九) [《司可福函授聖經課程》 \(SCOFIELD STUDY BIBLE COURSE\)](#) 和《[司可福聖經問答》](#)
- (十) [史百克 《That They May All Be One, Even As We Are One——Volume 2》](#)
- (十一) [江守道《基督是一切》 \(Seeing Christ in the New Testament\)](#)
- (十二) [馬唐納 \(William MacDonald\) 《活石新約聖經註釋》](#)
- (十三) [巴斯德 \(Baxter. J. Sidlow\) 《聖經查經課程》 \(Explore the Book\)](#)
- (十四) [張伯琦《新舊約聖經原文編號逐字中譯\(讀經工具書\)》](#)和《[字典彙編](#)》
- (十五) [羅伯遜 \(Archibald T. Robertson\) 《活泉新約希臘原文解經》 \(第九卷\) \(LIVING SPRING GREEK NEW TESTAMENT EXEGETICAL NOTES\)](#)
- (十六) [文森特 \(M. Vincent\) 《新約字句研究》 \(Word Studies in the New Testament\)](#)

【《約翰壹書》大綱】

主題	生命的交通								
經節	一～二			三～四					
分段	神就是光			神就是愛			就是生命		
經節	一上	一下～二上	二下	三	上	四下	五上	中	五下
重點	交通根據	交通持守	交通結果	不再犯罪	辨別諸靈	彼此相愛	勝過世界	坦然祈求	遠避偶像
強調	交通			相愛			相信		

第一課【《約翰壹書》綜覽】——生命交通的源頭和根據

【宗旨】本書主要信息是注重生命中的交通，幫助我們明白生命交通的源頭、目的、條件、障礙、修復、危機、對策、維持與發展；並認識神的性情是生命交通的根據，乃是——(1)神就是「光」，而我們應行在光明中；(2)神就是「義」，而我們所行所為當合乎公義；(3)神就是「愛」，而我們當愛神，也當彼此相愛；(4)神就是「生命」，而我們應活出神兒女得勝的見證。

【背景】大約在主後九十年，約翰寫下了《約翰壹、貳、叁書》。按照寫作日期次序，這是新約聖經中最後的書信，他是在寫成《約翰福音》和《啟示錄》以後寫的。當時異端已滲入教會，其中以諾斯底(Gnosticism)主義為害最大，還有克林妥主義(Cerinthus)，多西特主義(Docetists)等。針對這些異端邪說的錯謬，於是約翰提筆寫本書信，加以辯駁，使眾信徒能持守真道，不受異端分子的迷惑，並揭露那些假教師的真相，指出他們是出乎魔鬼，是敵基督(二 18～19，22～23，三 8～10，四 2～3)。他又以親身的經歷，「親眼看過，親手摸過」(一 1)來見證這位道成肉身的基督，就是人子耶穌。針對這些異端邪說的錯謬，他在二章 26 節清楚指出：「我將這些話寫給你們，是指著那引誘你們的人說的」。茲將約翰辯駁的重點陳述於下：

約翰的辯駁	異端的教訓
主耶穌就是從起初原有的生命之道(約壹一 1)。	否認耶穌是太初就已存在的那一位。
主耶穌絕不是虛構人物，因為祂乃是眼所能見、手所能摸、耳所能聽的實在人物(約壹一 1)。	異端之一的「幻影說」，強調靈乃至善，而肉身是邪惡的，因此道成肉身的觀念是難以置信的，因為神不能與任何物質如身體結合。
人承認自己的罪乃是得神赦免的先決條件(約壹一 8～10)。	屬物質的肉身是邪惡的，但其所作所為與靈性無關，所以主張人的本質是無罪的，肉身所為不算是犯罪。
耶穌基督降世，為我們的罪作了挽回祭(約壹二 1～2)。	人是無罪的，所以不需要贖罪。
我們須遵守誡命(約壹二 4)，不要愛世界和世界上的事(約壹二 15)。	肉身所為乃無關宏旨，所以無所謂「遵行誡命」，儘管與世界同流合污，也不要緊。
耶穌就是基督，凡不認耶穌為基督的，就是說謊	基督是基督，耶穌是耶穌，亦即否認耶穌是基督。

話、敵基督的(約壹二 21~22)。	
耶穌為神兒子的，才能與神產生互住的關係(約壹四 15))，也才能有神的生命(約壹五 12)。	否認耶穌是神的兒子，否認祂出於神來成為肉身。
我們若在「那位真實的」(即指神)裏面，就是在祂兒子耶穌基督裏面(約壹五 20)，可見神和耶穌基督是完全合一的。	否認耶穌基督是與神同等且合一的。
藉「聖靈、水和血」這三樣見證耶穌基督一直都是神的兒子(約壹五 6~9)，祂的受浸和被釘乃是舊約預表和預言的應驗。	「克林妥主義」認為耶穌基督原本是一個人，當祂受浸時「道」才進入祂的裏面，當祂被釘十字架時「道」就離開了祂(太三 16；廿七 46)。
基督在地上生活時有極高的道德標準，因此，基督徒應活出聖、光、愛、義的生活，並勝過世界、死、罪、鬼魔和偶像。	知識比德行優越；許多信奉諾斯底主義之人的道德標準都很低落。

【本書的重要性】

- 約翰寫本書有兩個主要的目的：鼓勵我們應保持與神和祂兒子耶穌基督並神眾兒女親密的交通，而活出神聖潔、公義、美善、真實、愛的性情；並警告我們不可聽信各種似是而非的道理如諾斯底主義和提防謬妄的靈滲入教會(四 1~6)。全書的重點描述神的性情：(1)神是光(一 5~二 28)；(2)神是義(二 29~四 6)；(3)神是愛(四 7~五 3)；(4)神是生命(五 4~21)。此外，約翰也提到神是真理(一 8，五 7)、信實的(一 9)、不說謊的(一 10 節)、潔淨的(三 3)、沒有罪的(三 5)等。因此，任何人若要知道如何與神交通，而活出聖、光、愛、義的生活，並勝過世界、死、罪、鬼魔和偶像，就必須讀本書。
- 本書是歷代教會對抗異端邪說不可或缺的寶典，而使基督徒純正的信仰得以存續，本書厥功至偉，其價值可以與保羅眾多書信相比擬。再者，本書十分著重屬靈的實際，而從正、反兩面，提供正確的教導，並使我們以自己的生活來驗證，包括：(1)光與黑暗的試驗(一 6~9，二 8~11)；(2)愛世界的試驗(二 15，16~17)；(3)認識敵基督的試驗(二 18~19，21~23，27)；(4)行義與犯罪的試驗(三 3~4，11~18)；(5)分辨聖靈與謬妄之靈的試驗(四 2~3，5~6)；(6)愛的動機試驗(四 13~16，17~18)；(7)從神生的與從人生的試驗(五 1~21)。因此，本書應用在我們的信仰和生活上，其重要性極其明顯；以及更是幫助我們進入更深屬靈經歷的一本書。

【如何研讀《約翰壹書》？】在研讀這一課之前，請先將本書讀完一遍(共 95 節，大約 15 分鐘)；並讀的時候，請將本書裏面重複出現「知道」、「生命」與「愛」的鑰字清楚地標明出來。同時，為了加深對本書內容有總體的瞭解，學習熟練地掌握下列五個問題及其答案。對這些問題，可參考本課的資料，來對照自己所瞭解的程度。

- (一) 《約翰壹書》的主題是什麼？這封書信是怎樣分段的？
- (二) 對神是「光」、「愛」、「公義」、「生命」、「真理」、「良善」等，我們有什麼新的體會？
- (三) 請將本書鑰字填在下表，並計算各字在各章出現的次數，及在全卷中出現的總次數(可使用[信望愛信仰與聖經資源中心](#)的查詢功能)。簡單地論述每個鑰字與本書信息之關係。

約翰一書鑰字表

章	「寫」信理由	交通	生命/永生	光	愛	住	知道	罪	命令/誡命
1									
2									
3									
4									
5									
總數	7次	10次	24次	5次	41次	20次	31次	27次	15次

- (一) 《約翰壹書》有七個對比，請表達各對比的標題和內容是什麼？
- (二) 「世界」的定義和本質是什麼？神的兒女如何「勝過世界」？
- (三) 神的兒女和魔鬼的兒女有何分別呢(三 3~24)？
- (四) 我們如何防備、拒絕歪曲真理的假教師和謬妄的靈(四)?
- (五) 約翰在五 18~21 多次提到「知道」，這些確知如何能幫助我們過得勝的基督徒生活呢？

【本書鑰節】「我們將所看見，所聽見的，傳給你們，使你們與我們交通，我們乃是與父並祂兒子耶穌基督交通的。我們將這些事寫給你們，是要使我們的喜樂充足」(一 3~4 原文直譯) 本書的中心主題是「與神交通之途徑」，而在這裡約翰闡明他寫本書的目的:(1)使(希臘原文 hina)我們共享與聖徒並與神的生命交通和(2)使(希臘原文 hina)我們的喜樂充足。

「我將這些話寫給你們信奉神兒子之名的人，要叫你們知道自己有永生。」(約壹五 13)本書特別強調認識神就是光、義愛、生命，而目的就是使我們都知道自己有有永遠的生命。

【本書鑰字】全書中有 31 次題到「知道」，故有人稱此書信為「確而真實的書信」。約翰寫信給所有相信神兒子之名的人，是要叫我們有把握，「知道」自己有神永遠的生命(五 13)。因我們得著神永遠的生命，便有分於這生命的交通(一 3)，就是與父和祂兒子耶穌基督並神眾兒女的交通。約翰不斷地用「知道」這個詞語，使我們肯定地「知道」：(1)神就是光(一 5 二 29)；(2)神就是義(三~四 6)；(3)神就是愛(四 7~五 3)；(4)神就是生命(五 4~21)。此種「知道」是與客觀的認識與主觀的經歷有關。因此，本書勉勵我們將客觀之「知道」，而成為主觀的經歷「知道」。

【ginosko 與 oida 之間的分別】「知道」希臘原文是兩個不同——(1)Oida 是自外來、客觀的「知道」，此字共出現 15 次 (二 11, 20, 21, 29; 三 2, 5, 14, 15; 五 13, 15(二次), 16, 18, 19, 20)；(2) 另一字 ginosko 「知道」、「曉得」或「認識」(二 3(二次), 4, 5, 13(二次), 14, 18, 29;三 1(二次), 6, 16, 19, 20, 24; 四 2, 6(二次), 4, 7, 8;13, 16; 五 2, 20)是自內、主觀之「知道」，從經歷而「知道」，此字共用 26 次。按文森特 (M. Vincent) 《新約字句研究》，這兩個的字不同用法：

- (一) ginosko 常含有開始並繼續知道的意思。而 oida 卻含有完全或充分知道的意思。例如：約八 55 「你們未曾『認識』祂」(ginosko)，那意思是你們還未開始認識祂，而下一句「我卻認識祂」(oida)意思是我卻完全認識祂。
- (二) ginosko 常暗示一種跟所知道的對象有實際的關係。而 oida 只在乎主觀方面對所觀察之對象的了解。例如：太七 23 「我從來不認識你們」(ginosko)，那意思是：我從來沒有認可你們跟我的關係；但在太二十五 12 「我不認識你們」(oida)，那意思是：你們根本跟我沒有關係 ginosko。

本書其他重要的字包括：「交通原文是交通」(一 1 等，10 次)、「生命」(一 1 等，24 次)、「愛」(二 5 等，41 次)、「光」(一 5 等，5 次)、「真理」(一 6 等，6 次)。

【本書簡介】 本書的中心主題是「生命的交通」，注重與神交通的源頭(一 1~4)和根據(一 5~五)。約翰鼓勵我們應保持與神和祂兒子耶穌並神眾兒女親密的交通，而活出神聖潔、公義、美善、真實、愛的性情；並警告我們不可聽信各種似是而非的道理和提防謬妄的靈滲入教會(四 1~6)。所以，我們應在光明中行，就能活出愛與義的生活；應因藉著裏面恩膏的教訓，就能有真正屬靈的洞察力，才能從裏面認識這位真實的神是光、愛、公義、生命、真理、良善；應住在愛裏面，就能愛神，也彼此相愛；應因著信而與祂生命聯合，就能勝過世界、死、罪、鬼魔和偶像。

【本書大綱】 本書共五章，根據內容要義，可分為二大段如下：

(一) 神的生命是交通的源頭(一 1~4)；

(二) 神的性情是交通的根據(一 5~五)：

- (1) 神就是光(一 5~二 28)——交通，
- (2) 神就是義(二 29~四 6)——行義，
- (3) 神就是愛(四 7~五 3)——相愛，
- (4) 神就是生命(五 4~21)——相信。

【本書特點】

(一) 新約給我們看到三個主要的職事，就是彼得、保羅和約翰的職事。彼得的職事是藉著福音為神的國得人，正如他蒙召時，正在海裏撒網所象徵的(太四 18~19)，所以他的職事是起始的職事。接著是保羅的職事，是把那些得著救恩的人在基督裏建造成基督的身體，就是教會。正如他本身是從事織造帳棚所象徵的(徒十八 3)，因此他的職事是建造的職事。然而，教會受到了背道的損壞，又偏離神原初的心意和她該有的性質時，約翰的職事就被引進來，為要把神的子民帶回原初該有的地位，恢復所失去的，就如他蒙召時，正在船上補網所象徵的(太四 21)，因此他的職事是恢復的職事。但約翰的職事不僅是修補的職事，更是給全部神聖的啟示(舊約、新約)的終結。《約翰福音》是四福音最末了的一卷，是福音書的終結。約翰書信是書信最後寫的，是書信的終結。《啟示錄》是全本聖經最末了的一卷，是新舊兩約的總結。因此，約翰所有的著作，不論在時間上，或在聖經的編排上，都是最末了的。這似乎意味著在末後的時期，約翰的職事對於教會是特別重要的。

當教會在地球上經過一代又一代，外在的組織、架構和真理的講解可以維持下去，但其生命的內涵卻很容易丟失，以致偏離了她該有的性質。約翰的職事，就是要使教會恢復到她起初的性質和光景裡，這可從他的書信中特別強調「起初」這觀念看到：(1)從起初原有的生命之道(一 1)；(2)從起初所受的舊命令(二 7)；(3)那從起初原有的(二 13~14)；(4)從起初所聽見的(二 24)；(5)魔鬼從起初就犯罪(三 8)；(6)從起初所聽見的命令(三 11)。(他職事的中心點就是神永遠的生命，這生命之道是起初原有的，是教會的內容，是一切屬靈實際的關鍵，因此是所有神的兒女都該認識、持定和活在其中。

(二) 本書為一本「與主交通手冊」。本書的中心是生命的交通(原文的意思是一同參與，共同分享)。特別指出生命交通的重要、根據、路徑、目的和結果。約翰列舉寫這封信的七個理由——「寫信給你們」(一 4，二 1，7，13，21，26，五 13)，並指出與神「交通」的七個結果：(1)使我們的喜樂滿足(一

4)；(2)叫我們不犯罪(二 1)；(3)遵守這愛的命令(二 7~8)；(4)認識父和不愛世界(二 13~17)；(5)知道真理(二 21)；(6)使我們防備那引誘我們的人(二 26)；(7)要叫我們知道自己有神永遠的生命(五 13)。生命的交通也就是生命的流出，從父和子那生命的源頭流到神兒女們中間；其結果是因藉著交通享用神聖生命的豐富，而帶進光、義、愛的生活。因此，我們當持續在生命的交通中，除去一切的阻隔，罪是斷失交通最大的因素，所以必須藉著認罪和神兒子血的洗淨，好恢復這交通(一 5~10)；其次，是除去恨弟兄的心，因恨弟兄是在黑暗裏行(二 9~11)；也不要愛世界，因為人若愛世界，愛父的心就不在他裏面了(二 15~17)。

(三) 本書也是專論「愛」的書信，強調因正確地愛神並愛弟兄，而一同享有和共同享受神豐盛的生命。書中滿了愛的稱呼和愛的行動，包括神對人，人對神和人與人之間的愛；而「親愛的弟兄」這一稱呼一共出現了 10 次。故有人稱它為舊約的雅歌(歌中之歌)，因滿了愛的交通。約翰指出愛的來源是從神來的(四 7)，因神就是愛(四 16)；而我們愛，是因為神先愛我們(四 19)。因此，神的愛使我們能(1)愛弟兄(三 14)；(2)有愛心(四 7)；(3)愛神又愛神生的(五 1)。此外，本書也常提到「彼此相愛」如二 10~11；三 10~11，14，18，23；四：7~8，11~12，20~21。因「彼此相愛」乃是神的兒女的標誌。其中約翰列舉三個「愛弟兄」的結果：(1)就是住在光明中(二 10)；(2)就曉得是已經出死入生了(三 14)；(3)愛在我們裏面得以完全，我們就可以在審判的日子，坦然無懼，因愛裏沒有懼怕(四 17~18)。

(四) 本書也是一本「家書」，是一封慈父寄給兒女的信，信中充滿溫暖的愛。書中啟示我們是從神生的，是祂的兒女，祂是我們的父(三 1，五 1)；又提到家中有小子、少年人和父老(二 12~14)。約翰強調凡是神的兒女應有神的屬性，因神是光，我們要在光明中行；神是義，我們要藉著行義來顯出神的屬性；神是愛，我們就要彼此相愛；神是生命，我們就要勝過世界、死、罪、鬼魔和偶像。

(五) 本書注重住在基督裏的經歷。約翰是常靠在主耶穌胸膛，與主心心相印。因著他住在基督裏而產生強烈的愛，認識主的性情就是光、愛、義、生命，並認識得著更豐盛生命的道路就是與主合一。

(六) 本書直截了當地分明是非，是就說是，不是就說不是，絕不模稜兩可，也不需多予辯證。共有 10 次題到「這是」——(1)這是我們所聽見，又報給你們的信息(一 5)；(2)這就是敵基督(二 22)；(3)這就是你們從起初所聽見的命令(三 11)；(4)這是那敵基督者的靈(四 3)；(5)這就是愛(四 10)；(6)這是我們所看見且作見證的(四 14)；(7)這是我們從神所受的命令(四 21)；(8)這就是愛祂了(五 3)；(9)這是我們向祂所存坦然無懼的心(五 14)；(10)這是真神，也是永生(五 20)。

(七) 跟《約翰福音》一樣，《約翰壹書》也用了許多對比。本書是由七個連續性的對比組成的，並有一個特征，就是每逢這些對比出現之時，總有一句短短的話——「要叫你們知道」、「從此我們就知道」同出現。

鑰句——「從此我們知道」

七個對比

- (1) 光與黑暗的比對(一 5~二 11)；
- (2) 父與世界的比對(二 12~17)；
- (3) 基督與敵基督的比對(二 18~28)；
- (4) 行義的與犯罪的比對(二 29~三 24)；

- (5) 聖靈與謬妄的靈的比對(四 1~6)；
- (6) 真愛與假愛的比對(四 7~21)；
- (7) 從神生的與從人生的比對(五 1~21)。

以上七個比對的項目本來可以發揮許多查考的題目出來，但我們的篇幅不夠，希望弟兄姊妹自己加以深入研究，完成這一方面的工夫。在這裡我們只能簡單地指出，在這七個對比里，有七個試驗，依次序是這樣：(1)自義的試驗(一6~9，二8~11)；(2)愛好的試驗(二15，16~17)；(3)信仰的試驗(二18~19，21~23，27)；(4)品德的試驗(三3~4，11~18)；(5)分辨的試驗(四2~3，5~6)；(6)動機的試驗(四13~16，17~18)；(7)生命的試驗(五1~2，4~5，6~11，16~18)。

(八) 本書與《約翰福音》的關係《約翰福音》為主耶穌作見證，表明祂是神的兒子，使人因信主耶穌得生命(約二十 31)，而得進入神的大家庭，成為神的眾子；《約翰壹書》則是神家的家書，寫給神家的孩子們，闡明在神家裏「與神交通」之道(約壹一 3)，如何彼此相愛，互相分享在基督裡豐盛的生命，由此確知自己有永生(約壹五 13)，又勉勵眾人持守真道，不受異端分子的迷惑(約壹二 24~27)。因此《約翰福音》有如本書的前奏，而本書如同《約翰福音》的應用。

《約翰壹書》和《約翰福音》兩者的主題和語法都十分接近，也都使用明顯的對比——光明與黑暗，生命與死亡，愛與恨，真理與虛假；兩者也都將人分為兩類，各屬一邊，沒有第三種。不是神的兒女，就是魔鬼的兒女；或是屬世界，或是不屬世界；或有生命，或沒有生命；或認識神，或不認識神。在風格方面，兩本書也都同樣單調的簡明結構，以及同樣喜愛希伯來式的平行語。很少使用虛詞，也不以一個代名詞來引進一個附屬句。另一方面，兩者都用某種強調的語氣來開始一句話，如，「這是…即…」，「藉此…即…」，「因為這…即…」，和「凡…」。

此外，兩者表達神的旨意與救恩計畫的詞彙，幾乎完全相同。諸如：我們天然的狀況、未蒙救贖之前都是「屬魔鬼的」，牠乃是「從起初」就犯罪、說謊、殺人的(約壹三 8；約八 44)，我們也是「屬世界的」(約壹二 16；四 5；約八 23；十五 19)。因此我們「犯了罪」(約壹三 4；約八 34)，都「有罪」(約壹一 8；約九 41)，「行在黑暗中」(約壹一 6；二 11；約八 12；十二 35)，在靈裡是「瞎眼的」(約壹二 11；約十二 40)，是「死的」(約壹三 14；約五 25)。但神愛我們，差遣祂的兒子成為「世人的救主」(約壹四 14；約四 42)，使我們「能得生命」(約壹四 9；約三 16)。這位是祂的「獨生子」(約壹四 9；約一 14，18；三 16，18)，祂雖然是「從起初」就有的(約壹一 1；約一 1)，然而卻成了「肉身」(約壹四 2；約一 14)來到世上，又為我們「捨命」(約壹三 16；約十 11~18)，為要「除去」罪(約壹三 5；約一 29)。為祂作「見證」的，一方面是那些曾經「看見」的人，他們「宣揚」祂(約壹一 2~3；四 14；約一 34；十九 35)，但更重要的是神自己(約壹五 9；約三 33；五 32，34，36~37)和聖靈(約壹五 6；約十五 26)。我們應該「接受」從神來的見證(約壹五 9；約三 11，32~33；五 34)，「相信」那位有充分見證的(約壹五 10；約五 37~40)，並且「承認」祂(約壹四 2~3；約九 22)。相信祂或祂的「名」(約壹五 13；約一 12 等)，我們就出死入生(約壹三 14；約五 24)。我們「有生命」(約壹五 11~12；約三 15，36；二十 31)，因為生命在神的兒子裏面(約壹五 11~12；約一 4；十四 6)。這就是「從神而生」(約壹二 29；三 9；五 4，18；約一 13)。

凡從神生的，就是神的「兒女」(約壹三 1~2，10；五 2；約一 12；十一 52)，兩者都提到神的兒女

們與神、基督、真理、世界和彼此的關係。他們是「屬神的」(約壹三 10；約八 47)，也「認識」神，透過耶穌基督認識那位真神(約壹五 20；約十七 3)。甚至可以說他們已經「看見神」(約壹三 6；參約參 11；約十四 9)，只是按字面而言，沒有人能看見神(約壹四 12，20；約一 18；六 46)。基督徒不單屬於神，也屬於真理(約壹二 21；三 19；約十八 37)。真理亦「在他們裏面」(約壹一 18；二 4；約八 44)，他們「行」或「活出」真理(約壹一 6；約三 21)，因為所賜給他們的靈是「真理的靈」(約壹四 6；五 6；約十四 17；十五 26；十六 13)。基督徒與神和真理的關係，是透過耶穌基督而來的，他們「住在」祂和祂的愛裏(約壹二 6，27~28；三 6，24；四 13，15~16；約十五 4~10)，祂也親自住在他們裏面(約壹二 24；三 24；四 12~16；約六 56；十五 4~5)。祂的話也在他們裏面(約壹一 10；二 14，24；約五 38；十五 7)，而他們亦在祂的話之中(約壹二 27；約八 31)。因此，他們「順服祂的話」(約壹二 5；約八 51~55；十四 23；十五 20；十七 6)或「祂的命令」(約壹二 3~4；二 22，24；五 2~3；約十四 15，21；十五 10)，祂的「新命令」就是要他們彼此相愛(約壹二 8~10；三 11，23；參約貳 5~6；約十三 34)。然而，「這個世界」會「恨」他們(約壹三 13；約十五 18)。他們無需感到奇怪，理由乃是他們不再屬於世界(約壹四 5~6；約十五 19；十七 16)，雖然他們仍舊住在其中，但卻不可以愛其中的東西(約壹二 15~16；約十七 15)。基督已經「勝過世界」，透過相信祂，他們也已得勝(約壹五 4~5；約十六 33)。基督所成就之事的結果，已經賜給祂的子民，就是讓他們滿有喜樂(約壹一 4；約十五 11；十六 24；七 13)。

【默想】

- ❖ 「只要我們比較一下《約翰福音》二十章三十一節和《約翰壹書》五章十三節，我們立刻發現，福音與這封信是相輔相成的。福音書說人可以得生命，這封信要信徒知道自己有生命。福音書將基督的神性生命啟示出來；這封信指出信徒也可以經歷這種生命。福音書介紹神兒子的生活方式；這封信解釋這種生活方式的特質，是神的兒女們也擁有的。」——摩根
- ❖ 「約翰書信，乃是所有書信中最遲寫的。當所有的書信，注重在神面前的信心的時候，它注重在神面前實際的行為。所有的書信都在那裏講信的時候，約翰給我們看見說，信的人必須有憑據，就是愛。」——倪柝聲
- ❖ 「約翰壹書就像一本家庭照相簿。本書將神家眾成員的樣貌描繪出來。正如兒女跟他們的父母相似，神的兒女也有祂的模樣。本書將這些相像之處描繪出來。一個人成為神兒女的時候，他便接受了神的生命，就是永遠的生命。所有擁有這生命的人，都會循一些確切既定的方式將這生命證明出來。例如，他們會承認耶穌基督是他們的主和救主，他們愛神，也愛神的兒女，且遵守祂的誡命，不會繼續犯罪。這一切都是永遠生命的特徵。約翰寫這封信，是要叫凡擁有這些家庭特徵的人知道自己有永生(約壹五 13)。」——馬唐納

【禱告】親愛的天父，我們感謝祢賜給我們《約翰壹書》，使我們認識祢就是光、愛、公義、生命、真理、善。哦，我們實在稱頌感謝祢，我們蒙召得以進入與祢和祂兒子耶穌並神眾兒女親密的交通裡。主啊，求祢叫我們珍惜、看重這個交通，甘願付上任何代價，而靠祢勝過世界、死、罪、鬼魔和偶像。願這個交通能增長，而帶進光、義、愛的生活，好叫祢得著榮耀，使我們的喜樂滿足。我們這樣禱告，乃是靠祢寶貝的名祈求。阿們。

【詩歌】「安息在你永久膀臂中」(《聖徒詩歌》465 首第 1 節)

交通何甜美，喜樂何豐盛，安息在你永久膀臂中；

福氣何全備，平安何神聖，安息在你永久膀臂中。

(副)安息！安息！安寧安穩，一無驚恐；

安息！安息！安息在你永久膀臂中。

視聽——[安息在你永久膀臂中~churchinmarlboro.org](http://churchinmarlboro.org)

這首詩歌是特為在受試煉，心中傷痛的人而作的。唱這首詩時，想到與神交通甜美，雖災難臨身，心有痛楚難忍，但有神的膀臂扶持，而就一無驚恐。

這首詩歌作者是霍夫曼(Elisa A. Hoffman, 1839~1929)，而作曲者是蕭華德(Anthony J. Showalter, 1858~1924)。通常的詩歌都是先有詞後譜曲，但這首詩歌是先有譜而後填詞。1988 年，蕭華德在阿拉巴馬州舉辦音樂活動時，接到南卡羅來納州兩個學生的來信，他們都最近喪妻，向他傾吐失去親人的痛苦。他不知如何執筆安慰他們，禱告後，申命記三十三章 27 節：「永生的神是祢的居所，他永久的膀臂在你以下。」湧現心頭，就在信上告訴他們 神的膀臂能扶持我們，傷心的人可投靠祂。寄信後，想起何不將這經文作一詩歌。於是他便作了曲，根據那節聖經寫下了副歌的歌詞，就寄給他的好友霍夫曼，請他完成歌詞。

第二課《《約翰壹書》第一章》——生命帶進交通

【讀經】約壹一 1~10。

【宗旨】這一課幫助我們認識生命交通的重要和特徵；以及如何持續活在生命的交通中。

【主題】《約翰壹書》第一章主題強調：(1)生命交通的根源(1~2 節)；(2)生命交通的結果(3~4 節)；(3)生命交通的條件(5~7 節)；和(4)恢復生命交通之路(8~10 節)。

【特點】本章我們特別看見，在光中與神交通：

(一) 交通的由來——從起初原有的生命之道，亦即原與父同在…的那永遠的生命(1, 3 節)；

(二) 交通的成因——顯現出來，被人看見且聽見(2~3 節)；

(三) 交通的擴大——作見證，傳給，報給(2~3, 5 節)；

(四) 交通的種類——肢體彼此之間的交通和與神之間的交通(3 節)；

(五) 交通的目的——使彼此的喜樂充足(4 節)；

(六) 交通的條件——行真理，在光明中行(6~7 節)；

(七) 交通的阻礙——我們的罪性(單數詞)和罪行(複數詞)(8, 10 節)；

(八) 交通的恢復——認自己的罪，蒙主血洗淨(9 節)；

(九) 交通的維持——道在心裏(10 節)。

【簡要】《約翰壹書》的第一個主題——「神就是光」(一 5~二 28)。本書第一章論到我們在光中與神交通。1~4 節說明神的生命是與我們與神交通的源頭。首先，約翰以自己的親身經歷，來見證「生命之道」，即是這一位神的兒子耶穌基督(一 1, 4)，絕不是虛構人物，也絕不是受造之物，因祂從起初就已存在；並且祂確實被約翰所聽見、親眼看過、親手摸過的(1 節)。這「生命之道」，原與父同在，而道成肉身(約一 1, 14)，且向約翰顯現過的和被傳報給別人(2 節)。接著，約翰告訴我們，他寫本書的目的，乃是要我們建立與人並

與神的生命交通(3 節)；而更因這生命的交通，而一起分享充足的喜樂。

接下，約翰見證神的第一個重要屬性——「神就是光，在祂毫無黑暗」(5 節)。根據約翰在這裏所宣告「神就是光」(5 節)，乃是指神就是：(1)光明、聖潔的(7 節)；(2)真理(8 節)；(3)信實的(9 節)、(4)公義的(9 節)；(5)不說謊的(即是真實的)(10 節)。所以，約翰在這裏開始指示我們與神交通的條件：(1)行真理(6 節)；(2)在光明中行，如同神在光明中(7 節)；(3)勿自欺說自己無罪(8 節)；(4)肯認自己的罪，蒙神赦免(9 節)；(5)神的道(話)住在我們心裏(10 節)。約翰並以三個代表異端假教師的說詞——「我們若說」(6、8、10 節)，指出三個錯誤的思想：(1)與神相交，仍可在黑暗裏行(6 節)，而否認在黑暗中行一切暗昧無益且可恥的事(弗五 11~12)，不會影響人與神交通的關係(6 節)；(2)自己是無罪的(8 節)，而否認自己沒有罪性(單數詞，8 節)；(3)自己沒有犯過罪(10 節)，而否認自己從來沒有犯過罪行(10 節)。另一方面，約翰以五個「若」(原文 *ean*，條件式語氣，表示還未成事實)，指出生命交通的要素——(1)第一、二個「若」(6~7 節)，指當行在光中；(2)第三、四個「若」(8~9 節)，指當認罪得赦；(3)第五個「若」(10 節)，指當藉那中保(二 1~2)。

【鑰節】我們將所看見，所聽見的，傳給你們，使你們與我們交通，我們乃是與父並祂兒子耶穌基督交通的。我們將這些話寫給你們，使你們(有古卷：我們的)喜樂充足」(一 3~4 原文直譯)約翰親身經歷的「生命之道」，在此他指出寫本書的動機和目的有二：(1)使肢體彼此之間有交通(原意即交通)，而我們乃是與天父並祂兒子耶穌基督交通(3 節)；(2)使我們的喜樂充足(4 節)。我們與聖徒交通，以及與神交通，是何等重要，且美好的生活。

【鑰字】「交通」(和合本原文為相交)(約壹一 7)——在希臘原文在此他指出寫本書的動機和目的是 *koinonia*，就是「一同參與」，「共同分享」，「合夥經營」。這字在具有很深的意義，指「彼此屬於對方」，彼此聯屬，互相依存，並且互相契合的關係。按第 3 節，這「交通」有兩方面：(1)我們與三一神之間的縱向垂直「交通」(3 節下)，在生命中與神聯合，分享神的恩典和生命的豐富；(2)肢體之間的橫向水平「交通」(3 節上)，在生命上共享屬靈的經歷和使命，並且互相契合。這二者構成完全的交通；縱向垂直的交通，有助於擴大後者橫向水平的交通。因為生命的「交通」是我們先與父並祂兒子耶穌基督交通，以此為基礎，而再延伸到與肢體之間的交通(約壹一 3)。因此，我們不僅要有與三一神的交通，並且在肢體之間也要有交通，叫我們與三一神，並與一切有神生命的人，交通為一。這生命的「交通」就是這樣的從父與子傳遞到神兒女們的中間，其結果是喜樂充足(一 4)、行在光中(一 5~7)、住在主裡(二 24~27)、坦然見主(二 28)、不至犯罪(三 6)、守神命令(三 24)、彼此相愛(四 7~21)、勝過世界(五 4)、認識真神(五 20)，這些都是神兒女該有的生活。然而，要持續活在生命的交通中，就需要先除去阻隔。在約翰壹書中，罪是對生命的交通最大的阻隔，所以我們必須藉著認罪和神兒子血的洗淨來除掉罪，好恢復這交通(一 5~10)；其次，我們當除去恨弟兄的心，因為恨弟兄的是在黑暗裡行(二 9~11)；也不要愛世界，因為人若愛世界，愛父的心就不在他裡面了(二 15~17)。因此，積極方面，我們應當持定愛和真理，此兩者是同等重要的。

【綱要】本章根據內容要義，可分為四段：

- (一) 生命交通的根源(1~2 節)——從起初原有，今可經歷、可享受、該傳報的生命之道；
- (二) 生命交通的結果(3~4 節)——與神和人交通，並喜樂充足；
- (三) 生命交通的條件(5~7 節)——行真理，並行在光中；
- (四) 恢復生命交通之路(8~10 節)——謙卑認罪，並蒙寶血洗淨。

【鑰義】《約翰壹書》第一章論到我們在生命的光中與神交通，其中有三個鑰字值得我們注意：

(一) 「**生命**」——這字是約翰書信的一個重要字，共出現二十四次。神永遠的生命是與我們與神交通的源頭。這生命帶進了「**交通**」，先是與父並祂兒子耶穌基督的「**交通**」(一 3、6)，以此再延伸到跟弟兄姊妹之間的「**交通**」(一 3、7)。

【凡從神生的就不犯罪】一面，就著人這方面的「我們」來說，是有罪的，也犯過罪。在我們裏面沒有良善，並且我們也棄絕了這無用無助的自己。但另一方面，我們已經接受基督作我們的生命。祂的生命是不犯罪的生命。祂種在我們裏面的種子，是那樣的純潔，有如天使的翅膀，不受它周圍土壤的沾染。因它是屬於另一種的素質，它純潔的本性在基本上是與生俱來的。——宣信《基督的生命》

(二) 「**交通**」——這字在本章中出現了四次(一 3(二次)、6~7)。本書為一本「與主交通手冊」，特別指出「**生命交通**」的重要、根據、路徑、目的和結果。這「**交通**」的性質和內容是根據神的生命。這「**生命交通**」也就是生命的流出，從父和子那生命的源頭流到神兒女們中間，其結果是積極地使我們喜樂充足(一 4)、行在光中(一 5~7)、住在主裏(二 24~27)、坦然見主(二 28)、不至犯罪(三 6)、守神命令(三 20)、彼此相愛(四 7~21)，消極地使我們勝過世界、死、罪、鬼魔和偶像(五 4~21)，這些都是神兒女因藉著「**交通**」享用神聖生命的豐富，而帶進光、義、愛的生活。

【天天操練】波蘭著名音樂家帕得勒說：「我若一日不練習鋼琴，手便生澀，但只有我個人覺得出；我若兩日間斷，我的家屬能聽出彈奏的差別；我若停止練習至於三日，我的朋友能夠知道；倘或我七天不彈琴，連一般聽眾也瞞不過。」基督徒操練敬虔也是如此。只要一天沒有好好與神交通，我們自己知道；二天斷了交通，我們的家人會知道；三天斷了交通，全世界都會知道。

(三) 「**罪**」——這字是全書中一個重要的字眼，共出現二十七次。第一章約翰見證神的一個重要屬性——「**神就是光，在他毫無黑暗**」(5 節)。然而，第一個攔阻我們與是「光」的神「**交通**」的就是「**罪**」(一 8~10)。因此，我們要保守自己在生命的交通中，就必須除去一切的阻隔。有時我們會為過犯所勝，固然不會失去作神兒女的身份與地位，卻會影響與神、與人「**交通**」的關係。所以我們必須知罪、認罪，而接受神兒子血的洗淨，才能恢復和神中間的「**交通**」。

【邁格那城的埋沒】幾年前，有人在北非發掘一座廢墟的大城。該城名為邁格那，即羅馬皇帝弗拉斯出生之地，當初是羅馬帝國在非洲的政治與經濟重鎮，有船隻與遠近各港口通航，交通便利，文化發達。它之所以被毀滅，不是因為大火或洪水，不是因為地震，也不是因為戰爭和敵人的入侵。而是因為它的港灣被淤泥塞住了，因此不能再與外界貿易了。逐漸，那裏的人離棄了那城，大沙漠的沙石把那城埋在地下。親愛的，我們應該保守我們的心清潔，不讓神以外的事物來充塞，否則會慢慢失去與神的交通。

【默想】

(一) 1~2 節指出生命交通的根源，就是從起初原有，今可經歷、享受、該傳報的生命之道。我們是否將我們所看見、所經歷的基督，藉著言語和生活為人，與別人一同分享呢？

(二) 3~4 節指出生命交通的結果，就是與神和人交通，並喜樂充足。我們是否親身經歷因生命的交通，使我們與人和諧，與神和好，而帶來的喜樂呢？

(三) 5~7 節指出生命交通的條件，就是行真理，並行在光中。我們是否天天行在神真理的亮光中，活出光明之子的生活呢？

(四) 8~10 節指出恢復交通之路，就是謙卑認罪，並蒙寶血洗淨。我們是否對罪有高度的敏銳？若為過犯所勝，我們能立刻向神認罪嗎？

【禱告】親愛主，我們渴慕每天活在生命光中，不斷地與祢有甜美的交通。謝謝祢的寶血，將我們洗淨，不讓罪成為我們與祢之阻隔。

【詩歌】【活在生命光】(《選本詩歌 100 首》64 首)

活在生命光中，不斷與主交通，
瞻仰恩主慈容，順從聖靈感動，
天天榮上加榮，時時讚美稱頌，
活在生命光中。

視聽——[活在生命光中~churchinmarlboro](#)

這首詩歌(《作者：佚名)是一首關於活在生命光中的詩歌，說出我們天天與主有交通，在日常生活中就能經歷神聖靈的喜樂和大能。這是多麼榮美的生活！

【金句】

- ❖ 「『神就是光』(約壹一 5)其含義是什麼？是什麼造成了我們與神之間的距離？(6、8、10 節)解決這個問題的辦法是什麼？(7、9 節)神可以赦免我們最隱秘的罪過。」——《生命雋語》
- ❖ 「親愛的弟兄們：我越想到全世界信主者的情形，並為他們禱告的時候，我就越深切的相信說，基督徒屬靈生活情形的低落，乃是由於他們不認識神帶領人悔改歸向祂的目的，就是使人在地上能和天上的父天天有交通。如果信徒接受這個真理，祂就要看見，天天花時間讀神的話語，花時間禱告等候神，以得著祂的同在，和祂所要顯示的愛，這件事對於基督徒的屬靈生活是何等的不可缺少。」——慕安得烈
- ❖ 「神的兒女們因為時常在人群中喪失了自己，所以，就常失去與神的交通。我們日常生活中，紛擾的事是何等的多！因事情的紛擾而影響其靈性者，又是何等的多！我們靈命的致命傷就是我們太常與人來往，而少與神交通。人問我說，如何能叫我更覺得主的同在，更明白主的愛情？我的答覆就是應當時常與主交通，你自己應當獨在一處，與主相對，想念祂的話語，默思祂的作為，問祂要你作甚麼，告訴祂以你心中的苦情和心中的樂意。休靜在祂的面前，舉首望天，聽祂細微的聲音，看祂慈愛的面容。你一天中最少要有半點鐘的工夫(越多越好)，離開你的家人親友，挾一卷聖經，或獨步曠野之中，或靜坐山巖之上，或獨處一方，或靜居一室，跪在主的面前，在安靜中與父神和祂兒子主耶穌交通。這樣，我們就要看見神的能力顯明在我們身上，祂的同在、祂的榮耀、祂的愛情、祂的聖潔，要日復一日更顯為實在。」——倪柝聲

第三課《《約翰壹書》第二章》——維持與神交通的秘訣

【讀經】約壹二 1~29。

【宗旨】這一課幫助我們認識如何維持與神交通的秘訣，乃是(1)靠那位中保耶穌基督，而不犯罪；(2)藉遵

守主愛的命令，而住在光明中；和(3)藉生命的認識，而不要愛世界和世界上的事，謹防敵基督，領受恩膏，明白真理住，在主裏面並行公義。

【主題】《約翰壹書》第二章主題強調：(1)光中與神交通結果(1~2 節)；(2)行在光中的試驗(3~17 節)；(3)謹防「敵基督者」(18~23 節)；和(4)順從恩膏的教訓(24~29 節)。

【特點】本章我們特別看見，維持在光中與神交通的秘訣：

(一)消極方面——(1)對付「罪」(1~2 節)，(2)對付那惡者(13~14 節)，(3)對付「世界」和「肉體」(15~16 節)，(4)對付「敵基督者」的教訓(18~23 節)。

(二)積極方面——(1)遵守祂的誡命、主道、照主所行的去行(3~6 節)，(2)愛弟兄，住在光明中(7~11 節)，(3)認識神、愛神和神的道、遵行神的旨意(13~17 節)，(4)住在主裏面(24~28 節)。

【簡要】本章 1~2 節教導我們對罪惡應有的態度。首先，約翰聲明寫這些話第二個目的是要叫我們不犯罪(1 節上)。如果我們還是犯了罪，我們在父那裡有一位中保，就是基督，是義者；祂為我們以及普天下之人的罪作了挽回祭(1 下~2 節)。

接著，3~17 節，約翰列舉那些真與神交通的人的各種特徵，作為行在光中的五個試驗：(1)有否遵守神的誡命，就知道是否認識神？反之就是說謊者，在他的裡面沒有真理(3~4 節)。(2)有否遵守主道，使神的愛就確實在他的裡面被成全了(5 節)？(3)有否照主所行的去行(6 節)？(4)有否愛弟兄？愛弟兄在時間上是一條舊命令，在性質上乃是新的；因為這誡命不但在主耶穌身上是真的，在我們身上也是如此 (7~8 節)。故愛弟兄的，就是住在光明中，而恨弟兄的人在黑暗中(9~11 節)。(5)有否愛父而不愛世界(12~17 節)。本段約翰提到家中有：(1)小子們——罪得赦免，認識父；(2)少年人——勝過那惡者；(3)父老——認識那從起初原有的(12~14 節)。他吩咐他們不要愛世界的三個理由：(1)因為人若愛世界，愛父的心就不在他裏面了(15 節)；(2)因為屬世界的——「肉體的情慾」、「眼目的情慾」、「今生的驕傲」，都不是從父來的(16 節)；(3)因為這世界和其上的情慾都不是神的旨意，也都要過去(17 節)。

本章第二段，約翰嚴正地警告我們要提防「好些敵基督的」，因威脅到我們與神的交通(18~23 節)。約翰所提到的「敵基督」包括：(1)最終要出現的「那敵基督的」(二 18 上，帖後二 3~10，啟十 3)，原文單數，且有冠詞，特指末世一個將要出現敵對主耶穌基督的；(2)「那些敵基督的」(二 18 下)，原文複數詞，指被撒但所利用的假先知和假師傅；(3)「敵基督者的靈」(四 3)，指在敵基督的教訓與活動背後的撒但力量。約翰指出「那些敵基督」(18 節下)的特徵：(1)由使徒中間出去的(19 節上)；(2)不是屬我們的 (19 節下)；(3)說謊的(22 節上)；(4)不認耶穌為基督的(22 節下)；(5)不認父與子的(22~23 節)；(6)引誘人離開真道的(26 節)。接著，約翰鼓勵我們要按照這恩膏的教訓，而繼續不斷地「住在主裡面」，對付一切的困擾(24~27 節)。這樣當主顯現時，我們才能無愧並坦然無懼的見主(28~29 節)。本段約翰強調我們謹防「那些敵基督」應有的反應：(1)領受恩膏(20 節)，且按照這恩膏的教訓(27 節)；(2)明白真理，且把起初所聽見的存在心裡 (22~24 節)；(3)知道主應許以永生(25 節)；(4)住在子和父裏(24, 28 節)；(5)當行公義，因祂是公義的，故祂所生之人所行所為都合乎公義(29 節)。

【鑰節】你們從主所受的恩膏常存在你們心裏，並不用人教訓你們，自有主的恩膏在凡事上教訓你們。這恩膏是真的，不是假的；你們要按這恩膏的教訓住在主裏面。(約壹二 27)本段約翰提醒我們「敵基督」威脅到我們與神的交通。所以我們要按照這恩膏的教訓，而繼續不斷地「住在主裡面」，對付一切的困擾。藉

著裏面恩膏的教訓，我們才能有真正屬靈的洞察力，從裏面認識那位真實的神，而能分辨敵基督與謬妄之靈。並且這恩膏的教訓叫我們與主有正常的關係(20 節)，教導我們住在主裏面(24 節)；而我們住在主裏面，加強了恩膏的教訓，如此互為因果，循環不息。

【鑰字】「恩膏的教訓」(約壹二 27)——這恩膏就是聖靈，在我們的裏面，藉著如同膏油塗抹的運行，教導、指教我們明白神的旨意。在這末後荒涼的日子，充斥著各種似是而非的道理和謬妄的靈(四 1~6)，不是單靠外在的知識就能分辨，乃要藉著裏面「恩膏的教訓」，才能有真正屬靈的洞察力，對付一切的困擾。此外，本節提醒我們要按照這「恩膏的教訓」，而繼續不斷地「住在主裡面」。因為我們所領受的聖靈，將一切的事指教我們(約十四 16~17；十六 13)。藉著膏油的塗抹教使我們認識父(13 節)，又認識真理(21 節)，進而領我們「住在主裡面」(24，27 節)，並且從裏面認識那位真實的神(二 27~28，五 20)。這樣當主顯現時，我們才能無愧並坦然無懼地見主。

「所有神的兒女，要學習一個功課，就是：我們在跟從神的事情上，不是講理由，而是看聖靈給不給我一個滋潤的感覺。」——倪柝聲

【綱要】本章根據內容要義，可分為五段：

(一)光中與神交通結果(1~2 節)——不犯罪，並靠那義者耶穌基督得蒙父神赦罪；

(二)行在光中的試驗(3~17 節)——

(1)遵守主愛的誡命、主道，並照祂而行(3~6 節)，

(2)愛弟兄，而住在光明中(7~11 節)，

(3)認識父、愛神，而不愛世界(12~17 節)；

(三)謹防「敵基督者」(18~23 節)——認識耶穌基督和那些敵基督之不同；

(四)順從恩膏的教訓(24~28 節)——領受恩膏，而住在主裡面，並那日坦然無懼見主；

(五)與神交通者的特徵(29 節)——結出基督公義的果子。

【鑰義】《約翰壹書》第二章論到我們不要愛世界，因為人若愛世界，愛父的心就不在他裏面了(二 15~17 節)，其中值得我們注意的是：

(一) **什麼是愛世界**——在約翰福音及約翰書信中，「世界」一詞共用了上百次之多。本節「世界」的用法，據 16~17 節，是指著肉體的情慾，眼目的情慾和今生的驕傲。神造人在地上生活，是為了完成祂的定旨。但神的仇敵撒但為了霸佔神所造的人，就藉著人墮落的性情，在情慾、宴樂、追求，甚至對食衣住行等生活所需的放縱上，用宗教、文化、教育、工業、商業、娛樂等將人系統起來，在地上形成一個反對神的世界系統。如今全世界都臥在那惡者的手下(約壹五 19)，撒但成了世界的神(林後四 4)。所以我們所接觸、生活的世界，不管是政治、教育、社會或宗教，都是叫我們愛世界而不愛神。

【什麼是愛世界?】到中國西藏傳福音的孫大信，曾用喜馬拉雅山裏迷人的花，對世界作了一個最好的說明。他說：「在喜馬拉雅山裏，有的地方長著很美麗的花，人在那兒徘徊久了，就會昏迷的睡去，像死一樣；所以居民每逢行經那地，總得先嗅一種別的草，藉以抵抗它的毒氣。一次，他到了那裏，他們就警告他，把這事說給他聽。他以為這些花一定有毒，他們告訴他說，這些花的本身並非真正有毒，因為凡受這些花影響的，常到十二天以後才死。而且已經證明，並非花可直接致人於

死，乃是由於神智麻木，令人饑渴而死。照樣，在這世界，許多東西，它的本身雖是好的，不是壞的，卻能攔阻人對靈性饑渴的感覺，因而致人靈性於死。幸而還有一種別的草，它的氣味可以使人行經花中不致入睡。信徒禱告也是如此，能使我們脫離世界的引誘，不至受它的毒害。」

(二) **愛世界的結果**——為什麼許多基督徒，信主之後，非常的熱心，也參與服事，但是慢慢的越來越冷淡？所有問題的發生，都是因貪愛世界。愛神和愛世界是不能並存的。這就是許多人難作的抉擇，並不是不想要愛神。但卻捨不得世界，想二者兼得，但又不可能。

【一半伸出街上的蘋果樹】在慕迪的家鄉諾斯斐特（Northfield），有一棵蘋果樹長在一所學校附近。鎮上有一條規定，伸到街上的果子是屬於公共的，在籬笆內的屬於樹的主人。因為那棵蘋果樹一半伸到街上，所以常常受到掃把柄，棒子和碎磚片的光顧。慕迪還小的時候，他們那些小男孩常常等在那裡，看看是否有蘋果紅了；但是慕迪從來沒有在那棵樹上摘到一個成熟的蘋果。他相信其他的人也沒有。每次經過那樹，他總會發現許多掃把柄，或棒子、棍子之類的東西在那裡。

慕迪說，有許多基督徒正好生活在交界線上，一腳在世界，一腳在教會，因此，他們挨到棍子比任何人都多。經上說：「這樣的人，不要想從主那裡得甚麼；心懷二意的人，在他一切所行的路上也是這樣。……你們這些淫亂的人哪，豈不知與世俗為友就是與神為敵麼；所以凡想要與世俗為友的，就是與神為敵了。……心懷二意的人哪，要清潔你們的心」（雅一：7,8；四：4,8）。要神又要世界，這是心懷二意，犯屬靈的淫亂，是神所定罪的。所以，如果你想要得能力，離開那條交界線越遠越好。

倪弟兄說，得救乃是脫離世界。人只要混在世界裡，他就已經是沉淪的。凡不是與主站在一個地位上的，凡是與主的地位相反的，就是世界，就非脫離不可。凡世界上的人認為基督徒所不能作的事，你們都得離開。

(三) **如何不愛世界**——有一位聖徒說過這樣的話：「神給我們一個心是最大的心，大到一個地步，只有神能補滿牠。」我們想我們的心小，但是，凡是嘗過神的人，就要見證說，神給我們的心是大的，是大到比神小一點的東西不能補滿的，只有神能補滿牠！弟兄姊妹們哪，你的心對於神到底渴慕得如何呢？只有當我們的心被基督充滿時，我們就無心也不會專注於世上的垃圾了。

【要美麗鴿子】一個圖畫展覽會中，有一幅畫，畫著一個小孩子，在他周圍地下，都是些小孩子所喜歡的玩物，但是這個小孩子好象一點都在在意，卻是兩目注視面前窗戶上面，注說：「這個小孩因要得著那只美麗的小鴿，就把所有的玩具通通丟在地上了。」神從來沒有叫我們丟掉什麼，神乃是把更好的放在我們面前，吸引我們要去得著，自然會把許多次好的都丟棄了。

親愛的，所有霸佔我們的心，使我們不愛神、疏離神的人事物，都是世界。在此時此地，什麼是我們的世界呢？世界上的事可分成三大類——肉體的情慾、眼目的情慾、今生的驕傲。那一方面最近常困擾我們與神的關係呢？主耶穌勝過魔鬼的試探(路四 1~12)，表明祂的生命是叫我們能勝過世界的要素。我們的心是否被基督充滿，讓這世界和其上的情慾都過去呢？

【默想】

(一) 1~2 節指出光中與神交通結果，就是不犯罪，並靠那義者耶穌基督得蒙父神赦罪。我們是否靠祂這

唯一的中保使罪得赦，也靠祂認真對付罪惡，不故意犯罪呢？

- (二) 3~17 節指出住在主裏面與祂交通的試驗，就是遵守主命；照祂而行；彼此相愛；而不愛世界。我們的心是否渴慕與神交通呢？在基督的面光中，思想從日常生活的一些例子，我們是否通過這些住在主裏面的試驗呢？
- (三) 18~23 節指出謹防「敵基督者」，就是在信仰上，不要相信那些異端邪說，如否認基督神格的《達文西密碼》(The Da Vinci Code)和《猶大福音》(The Gospel of Judas)等；在生活上，也不要作代替基督地位的人。我們如何裝備自己去面對異端邪說及分辨謬妄之靈呢？我們如何提防敵基督的靈滲入教會呢？
- (四) 24~28 節指出順從恩膏的教訓，就是領受恩膏，而住在主裡面，並那日坦然無懼見主。「恩膏」是指甚麼？我們是否聽從聖靈的指引和教導，而不銷滅聖靈的感動(帖前五 17)，也不叫聖靈擔憂(弗四 30)呢？我們是否順從恩膏的教訓，住在主裡面，叫我們與主和人有正常的關係呢？當祂來的時候，我們是否可以坦然無懼，不至於慚愧呢？
- (五) 29 節指出與神交通者的特徵，就是結出基督公義的果子。我們的生活行事，是否讓主公義的生命彰顯在我們的身上呢？

【禱告】主阿！願祢吸引我們的心，叫我們火熱愛祢，使我們脫離世界的引誘和霸佔。

【詩歌】【恩主，我愛你】(《聖徒詩歌》225 首第 1 節)

恩主，我愛你，我深知你屬我；
一切罪中樂，我為你全擺脫。
你是我救主，曾流血將我買；
如果我愛你，主耶穌，是現在！

視聽——[恩主，我愛祢~churchinmarlboro](#)

這是一首大家所愛吟唱的感人詩歌，由於所唱的對象是向著主去，因此是個人親近主，禱告的最佳靈修詩歌。這首詩歌，不但感動了許多人悔改歸主，同時也激勵了許多基督徒更熱心愛主，願意將自己奉獻給主，因此這首詩歌的發表問世，對後人的影響力實在是大有功效，是值得更多人來唱頌及大力介紹的。而這首詩歌的作者是費瑟史東(William Ralph Featherstone, 1842~1870)，他於 1842 年生於加拿大，可惜的是，他只活了二十八歲 就去世了，但是他所創作的這首詩歌，卻是永被大家所紀念的。

【金句】

- ❖ 「心緒紛亂是基督徒的大害。我的心若充滿基督，我的眼與我的心就不去管世界上無謂的事物。若因信有基督住在你心裏，就『作這事有什麼危害？』『作那事有什麼損傷？』等問題，都不存在。你只問：『我作這事是否為著基督呢？』，『基督能否與我們同作這件事呢？』你若與祂有交通，你就頂容易分辨，什麼不是出乎基督的。千萬不要讓世界進來攪擾你的心思。」—— 達秘
- ❖ 「『人若愛世界，愛父的心就不在他裏面了。』(約壹二 15)可見愛父的心，是一種東西，可以放在裏面，也可以跑出來的。讓這個愛父的心放在裏面，就能愛父了。我們必須有一個更好的在裏頭，愛世界的心才能丟下。神從來沒有叫我們摔掉甚麼，神乃是把更好的放在我們面前，我們如果要去得的話，就自然會把許多都丟棄了。信神可以拯救你脫離罪惡，愛神才能叫你脫離世界。所以，我們要讓神的愛

進入我們裏面。」——倪柝聲

- ❖ 「林斯基(Lenski)指出：銀行快要倒閉，聰明人不會把錢存進去。地基鬆動時，有智慧的建築師不會繼續施工。因此聰明人不會為快要過去的世界而活。神的旨意把我們從要過去的事物的誘惑中救出來。這一節也正是偉大的佈道家慕迪(D.L. Moody)一生的座右銘：『惟獨遵行神旨意的，是永遠長存。』(約壹二 17)」——麥當奴

第四課《《約翰壹書》第三章》——神的兒女與世人的分別

【讀經】約壹三 1~24。

【宗旨】這一課幫助我們認識我們是神的兒女(1~12 節)，而應活在神的愛中，包括過不犯罪的生活；愛弟兄；並跟神有良好的關係。

【主題】《約翰壹書》第三章主題強調：(1)神兒女現有的地位和將來的展望(1~2 節)；和(2)神的兒女與世人的分別(3~24 節)。

【特點】本章我們特別看見，

(一)神的兒女與主的關係——

- 1.神的兒女與主顯現的關係(1~8 節)：(1)主若顯現，我們必要像祂(1~2 節)；(2)主曾顯現，是要除掉人的罪(3~6 節)；(3)神的兒子顯現出來，為要除滅魔鬼的作為(7~8 節)。
- 2.神的兒女與神生命的關係(9~18 節)：(1)凡從神生的，就不犯罪(9 節)；(2)愛弟兄的，是已經出死入生了(10~14 節)；(3)裏面有永生的，肯為弟兄捨命(15~18 節)。
- 3.神的兒女與住在主裏面的關係(19~24 節)：(1)我們的心在神面前可以安穩(19~21 節)；(2)遵守祂「彼此相愛」的命令(22~24 節)。

(二)神的兒女和魔鬼的兒女的分別——

神的兒女(1, 2, 10 節)	魔鬼的兒女(10 節)
我們必要像祂(2 節上))	沒有這指望(3 節))
必得見祂的真體(2 節下))	未曾看見祂，也未曾認識祂(6 節))
潔淨自己，不犯罪，也不能犯罪(3, 6, 9 節)	犯罪，違背律法(4, 6, 8 節))
住在祂裏面，是已經出死入生了(6, 14 節))	仍住在死中(15 節))
從神生的，是由神而生的，是屬真理(6, 9, 19 節)	是屬魔鬼，不屬神，是屬那惡者(8, 10, 12 節)
行義的，行為是善的(7, 12 節)	不行義的，行為是惡的(10, 12 節)
神的種存在他心裏(9 節原文)	沒有永生存在他裏面(15 節))
彼此相愛，愛弟兄，為弟兄捨命(11, 14, 16 節)	不愛弟兄，恨人，沒有愛心，殺人的(10, 13~15 節)
心不責備，向神坦然無懼(19, 21 節))	心責備(20 節))

【簡要】《約翰壹書》第二個主題——「神就是義」(二 29~四 6)，指出我們乃是與「公義」的主交通，而我們若不行公義，怎能與主交通？又怎能彼此相愛？此外，《約翰壹書》第三個主題——「神就是愛」(四 7~五 3)，指出我們當愛神，也當彼此相愛。

本章約翰特別強調神的兒女與世人——魔鬼的兒女——的分別，(1)我們是神的兒女：因有尊貴的地位和美

好的盼望(1~2 節)；(2)當潔淨自己，而就不該犯罪 (3~10 節)；(4)當彼此相愛，而不恨人(11~18 節)；(5)屬真理的，而在神面前可以安穩(19 節)；(6)良心不定罪，而向神坦然無懼(20~21 節)；(7)當遵守主命，而住在神裏面(22~24 節)。

3~10 節，約翰強調神的兒女「不犯罪」。我們因有此指望，就當潔淨自己而「不犯罪」。神的兒女「不犯罪」，是指不會習慣性地、繼續性地犯罪，即指不致於經常犯罪、活在罪中。「不犯罪」在達秘英譯本譯為「並不經常犯罪」；在修正版英譯本的意思是：我們不會「習慣性地犯罪」；在新國際版英譯本譯為我們「不持續犯罪」。約翰指出神的兒女「不犯罪」的三個理由：(1)因為主曾顯現，祂的死除掉人的罪，並除滅了魔鬼的作為 (4~5 節上，7~8 節)；(2)因為凡住在祂裏面的，就不犯罪，因在祂裡面並沒有罪(5~6 節)；(3)從神生的不犯罪，因神的「種」在他裏面，也不能犯罪，因為是從神生的(9~10 節)。這裏提到由犯不犯罪，行不行義，就可以分辨誰是神的兒女，誰是魔鬼的兒女。

11~18 節，約翰繼續說明神的兒女當彼此相愛。首先，約翰指出彼此相愛就是遵守神的命令，不要像屬那惡者的該隱，殺了他的兄弟(11~12 節)。妒忌和憎恨乃世人的本性，故世人恨基督徒，不要以為稀奇。接著，約翰又指出我們因為愛弟兄，就曉得是已經出死入生了(13 節)。然後，約翰由該隱殺亞伯的事推論：(1)沒有愛心的，仍住在死中(14 節)；(2)凡恨他弟兄的，就是殺人的(15 節上)；(3)凡殺人的，沒有永生存在他裏面(15 節下)。這樣，我們應當怎樣地實行彼此相愛？因此，約翰提到：(1)愛弟兄就是為弟兄捨命，因主為我們捨命，所以我們知道何為愛 (16 節)；(2)要讓「神的愛」住在裏面(原文)，不要塞住憐恤的心(17 節)；(3)我們相愛不要只在言語和舌頭上，總要在行為和誠實上(18 節)。

19~24 節，約翰說出我們彼此相愛的結果：(1)就知道自己是屬真理的，並且我們的心在神面前可以安穩(19 節)；(2)良心不責備，而向神坦然無懼(20~21 節)；(3)我們一切所求的，可以從神得著(22 節)；(3)遵守祂名和彼此相愛的命令，就住在神裏面，神也住在我們裏面(23~24 節)。

【鑰節】你看父賜給我們是何等的慈愛，使我們得稱為神的兒女！我們也真是他的兒女。世人所以不認識我們，是因未曾認識他。親愛的弟兄啊，我們現在是神的兒女，將來如何，還未顯明；但我們知道，主若顯現，我們必要像他，因為必得見他的真體。(約壹三 1~2)第三章的重點乃是我們是與「愛」的神交通。這三節指出是父的慈愛，使我們成為祂的兒女，不僅有尊貴的地位，也有美好的盼望，故我與們與世人有分別。因此，世人現在不認識我們，但當等祂再來時，我們裏外都要改變，而完全像祂。

【鑰字】「神的兒女」(約壹三 1)——我們因父的慈愛，成為祂的兒女，不僅是特權，也是尊貴的身份。世人，指不信主的人，現在不認識我們，但我們從信而重生的經驗中知道，我們裏面有神的生命、性情，是祂的兒女。因此，我們是「神的兒女」，與世人有分別的。因為我們裏面有祂的生命、性情，是祂的兒女。當主再來時，我們裏外都要改變——而變成屬天的形狀(林前十五 49)，最後且要模成基督的形像(羅八 29 原文)，而完全像祂。

【綱要】本章根據內容要義，可分為二段：

(一)神兒女現在的地位和將來的展望(1~2 節)——

(1)我們真是神的兒女(1 節)；

(2)我們必要像祂(2 節)。

(二)神的兒女與世人的分別(3~24 節)——

- (1)從神生的不能犯罪，因神的「種」在他裏面(3~10 節)；
- (2)愛弟兄顯明是已經出死入生了(11~18 節)；
- (3)我們的心在神面前可以安穩(19~21 節)；
- (4)我們一切所求的，從祂得著(22 節)；
- (5)住在神裏面，神也住在我們的裏面(23~24 節)。

【鑰義】本章值得我們注意的就是，「**主為我們捨命，我們從此就知道何為愛，我們也當為弟兄捨命。**」(約壹三 16)

- (一) **愛的重要**——愛是天上和人間最寶貴的，沒有愛，世界就如同沙漠。人生沒有愛也變得非常空虛、乾渴。基督徒最大的快樂和幸福，乃在於得到基督那永遠不變、越久越深的愛，以及在主裡面弟兄姊妹的愛。然而不是我們先愛祂，才使祂愛我們，也不是我們有什麼可愛，乃是神先奇妙地愛了我們。根源是出於神就是愛，祂是愛的源頭，祂愛祂所創造的人，祂甚至將獨生子捨了，來顯明祂的愛(約三：16)，祂更使我們作祂的兒女，這是何等的大愛(約壹三 1)。愛叫主為我們捨命，這樣叫我們才知道何為愛，且活在這個愛中。

【愛的能力屬於神】宣信說，我們的愛不過是在我們這方面的一個定意；能力卻屬乎神。因為當我們選擇要愛祂的時候，祂便把愛澆灌在我們心裏，使我們有分於祂的聖靈和祂的性情---愛。我們一切的努力不能產生一分向神真正的愛；但是若有何人特意選擇以祂為愛的惟一物件，神便要把祂完美的愛吹進他心裏。

- (二) **愛的行動**——愛不僅是一個權利，也是一個責任。照樣，我們享受主的愛，也應當愛主；享受弟兄姊妹的愛，也當愛弟兄姊妹。然而愛不只是一種感覺，實際上，愛是一項選擇，一項行動(林前十三：4~7)。所以愛不是空洞的，乃是有所行動的。愛真正的表現是在無私的捨棄。也只有愛會使我們為別人有所捨棄，有所犧牲，不但願意捨棄財物，也願意捨去其他快樂，甚至捨去性命，使我們服事別人而不望回報。

【為孫子搖籃】一位礦工，年老目盲，似乎已經不能再作甚麼。一位弟兄教他，可用愛神的動機搖他小孫睡覺。搖籃每一搖動，都是愛神的行為。其後數年，連添了幾個孫兒。這位礦工托人告訴那位弟兄一個好消息說：「他仍以愛神的動機滿有喜樂地為孫兒搖籃催眠。」

【默想】

- (一) 1~2 節指出我們成為神的兒女，使我們不僅有尊貴的地位，也有美好的盼望——今與祂有親密慈愛的關係，將來且要完全像祂。我們對作為神的兒女有多少的體會呢？是否感恩、讚歎呢？
- (二) 3~24 節指出神的兒女與世人的分別。我們在日常生活表現中是否與作神的兒女的身分相稱呢？作為神的兒女，我們是否知道為何去愛，怎樣去愛、何時去愛、愛誰呢？我們是否對有需要的聖徒付出愛的言語及行動呢？

【禱告】父啊，我們滿心感謝祢的慈愛，使我們能成為祢的兒女，這是何等寶貴！當主顯現時，我們就要完全像祢。

【詩歌】【我們不會疲倦】(《聖徒詩歌》17 首第 1 節)

我們不會疲倦，不唱這首舊詩章，

榮耀歸神，阿利路亞！

我們聲浪依舊，靈裡比前更堅強；

榮耀歸神，阿利路亞！

神的兒女有權利，可以大喊並大唱，

因為前途更光明，我們魂樂似飛翔，

不久我們進榮耀，就要朝見我君王，

榮耀歸神，阿利路亞！

視聽——[我們不會疲倦~土豆网](#)

本詩的作者是芬尼克罗斯比(Fanny Crosby, 1820~1915)。芬尼的一生給教會最大的貢獻和服事，仍是她所寫的詩歌。其中有很多實在是聖靈的聲音，也是她一生中與主交通所得著的經歷，和她對主認識的流露。

「『我們現在是神的兒女。』」(約壹3 2)

這是我們的特權，不僅是兒女，也知道我們尊貴的身份，我們現在就是。世人不認識我們，神認識我們，我們也認識祂，我們從信而重生的經驗中知道，我們是祂的兒女。

我們相信祂的話語(約翰壹書一行十二節)——我們因信接待祂信靠祂的名，我們實在生在神的家中，這是聖經教導我們的。

我們有聖靈的見證(加拉太書四章六節)——我們的心仰望神為父，好似嬰孩一樣喊叫阿爸父，這是我們重生的憑據。不再只求心中聽得見的聲音，而是看你心思中有無體會父愛的尊貴，應該是你熟悉而珍貴的，父神給予你的確據，而不是你自行體會兒子的身份。

我們被聖靈所引導——聖靈若引導我們，我們就愛以前所拒絕的，也會愛以前所恨的。我們所選擇的、所經歷的生活、習慣以及友伴，都完全不同。

我們會愛屬神的人(約翰壹書四章七節)——這也確是事實，凡神所生的，必有愛心。

我們不再繼續犯罪(約翰壹書三章九節)——使徒不是說我們因無法避免引誘而有偶然的罪行，而指經常在過錯罪惡之中。你可試驗自己，看你是否真正重生了。」——邁爾

【金句】

- ❖ 「讓我們想辦法把言語表現在行為上吧！主啊！讓我以你的眼光看我周圍的人，讓我把智慧和力量付諸於行，使人看到你海洋般寬深的愛。真正的同情是把愛付諸於行動。」——《生命雋語》
- ❖ 「神把愛弟兄的心放在我們裏面，叫我們能夠服事弟兄，幫助弟兄。所以，在這一件事情上，我們不要傷愛弟兄的心。應該叫愛弟兄的心越長越剛強，越長越有力量。」——倪柝聲
- ❖ 「巴不得在這末後的世代，在教會中，在神的兒女中間，充滿了這樣彼此相愛的心。如果我們充滿了彼此相愛的心，我們就會忘記自己，只看見弟兄姐妹的需要，而在那裡服事他們。當我們中間有這種光景的時候，我們就應驗了主的話說，眾人因此就認出你們是我的門徒了。這一個就是我們的見證。教會是見證主的，而主就是愛。求神恩待我們，叫我們在這一件事情上，有好的學習。」——江守道

第五課《《約翰壹書》第四章》——神就是愛

【讀經】約壹四 1~21。

【宗旨】這一課幫助我們認識如何防備一切謬妄的靈和拒絕歪曲真理的假教師；以及如何行在神的愛中，而愛神，也當彼此相愛。

【主題】《約翰壹書》第四章主題強調：(1)試驗諸靈是出於神的不是(1~6 節)；和(2)認識和彰顯神就是愛(7~21 節)。

【特點】本章值得我們注意的就是，

(一)認識謬妄的靈：

- (1) 其工具——假先知(1 節)；
- (2) 其策略——不認耶穌基督是成了肉身來的(2~3 節上)；
- (3) 其來源——不是出於神，乃是出於敵基督者(3 節中)；
- (4) 其所在——現在已經在世上了(3 節下)；
- (5) 其能力——比那在信徒裏面的小(4 節)；
- (6) 其性質——是屬世界的(5 節上)；
- (7) 其工作——論世界的事(5 節中)；
- (8) 其影響——世人聽從牠們(5 節下)。

(二)我們應當理由：

- (1) 因為愛是從神來的——由神而生，愛在神的生命裏面(7 節)；
- (2) 因為神就是愛——由相愛可以認識神(7~8 節)；
- (3) 因為神愛我們——這愛已經顯明了(9~11 節)；
- (4) 因為神就住在我們裏面——這愛使神能安居在我們裏面(12 節上)；
- (5) 因為愛在我們裏面得以完全——我們可以住在愛裏面，神人也可以彼此互相內住(12 節下~16 節)；
- (6) 因為愛裏沒有懼怕——可以在審判的日子坦然無懼(17~18 節)；
- (7) 因為愛神的也當愛弟兄——不愛他所看見的弟兄，就不能愛沒有看見的神(19~21 節)。

【簡要】《約翰壹書》第四章以「親愛的弟兄啊」(1, 7節)，分為二段：(1)對於靈的認識(四1~6)與(2)「神就是愛」的啟示(四7~五3)。

本章第一段(1~6節)，約翰再次提出警告，要防備一切謬妄的靈和拒絕歪曲真理的假教師。緊接三章24節，因為神已經把祂的靈賜給我們，神的靈是祂那成為肉身的兒子的靈。所以，我們有神的靈在心中，就認耶穌基督是成了肉身來的(2節)；而且那在我們裡面的神，比那在世界上的更大，因此我們能誇勝(4節)，並認識神，就聽從使徒的教訓，包括一切合乎聖經真理的教訓(6節)。凡靈不認耶穌基督是成了肉身來的，就不是出於神的，那是屬那敵基督者的靈(3節)；而且是屬世界的，講論世界的事(4節)，世人也聽從他們，卻不聽從神的話。我們如何辨別謬妄的靈呢？簡言之，有兩大測驗：(1)承認或不認耶穌基督乃是道成肉身的(2~3節)和(2)聽從或不聽從神的話語(4~6節)。因為諾斯底主義者不承認耶穌是道成肉身的基督，所以他們是屬於敵基督者。

第二段(四7~五3)，約翰勸勉我們能在生命的愛中「彼此相愛」，因為神就是這愛的源頭。本段約翰強調我們應當「彼此相愛」的理由，著重「行」在神的愛中，使我們能清楚體驗與三一神的互相內住(13~16節)，並叫神的愛在我們裏面得以完全(17~21節)。這與第三章所論的「彼此相愛」是與神的性情相稱，著重「活」

在神的愛中，而相互呼應。約翰在這裏，強調彼此相愛是責任，與神的性情相稱，並且告訴我們：(1)「彼此相愛」的理由，乃是因神生我們的愛，使我們彼此相愛(7~11節)；(2)「彼此相愛」的途徑，乃是藉住在愛裏面且與神彼此互住，使神的愛得以被成全(12~16節)；(3)「彼此相愛」的結果，乃是因愛既被成全，便坦然無懼(17~18節)。19~21節，約翰總結：神的命令是：「愛神的也當愛弟兄」。因為愛神的也當愛弟兄，故不愛他所看見的弟兄，就不能愛沒有看見的神。

本段，約翰清楚告訴我們三一神的愛：(1)父神的愛，因祂差祂獨生子到世間來，使我們得生(9節)；(2)子神的愛，因為祂我們的罪作了挽回祭(10節)；(3)聖靈的愛，將祂的靈賜給我們，使我們知道與三一神彼此同住(13節)。而我們彼此相愛是神生命的自然流露，也是我們應有的生活表現，好讓神的愛在我們裏面得著完全(12節)。而我們的愛是否完全呢？簡言之，有兩個明證：(1)是否可以向神坦然無懼，沒有懼怕(四 17~18)?和(2)是否有愛人的實際(四 19~五 3)?

【鑰節】神愛我們的心，我們也知道也信。神就是愛；住在愛裏面的，就是住在神裏面，神也住在他裏面。(約壹四16)約翰啟示「神就是愛」，而強調與神彼此互住的條件或要素，乃是住在愛裏面。因此，當我們浸潤在神的愛裏面時，裏面必定享受這愛的源頭的不斷供應，外面的生活也必定流露神的愛。

【鑰字】「神就是愛」(約壹四 8, 16)——如果我們只能用一個簡單而準確的字來描述神，那就是「神就是愛」。因為愛是神的屬性，是祂與人之間聯結的橋樑；也是我們體驗與神的關係中，最強烈和最深刻的感受。祂的行動充分表露了「神就是愛」。祂愛我們的心，使祂樂意把祂的兒子舍了，為我們的罪作了挽回祭；並叫我們因信住在愛裏面，享受祂愛源源不斷的供應。並且祂將愛放在我們裏面，而這愛是神擺在我們生命中的最佳恩典與賞賜。因神的愛也是我們愛神並愛人的源頭，故當我們享受神的愛越多，就越發愛神並愛人。「在這個被造的宇宙中，所有事物的背後都有一顆心。每件事物之所以被造，不僅是由於有一種意念或意志、一種設計、一種原因、一種力量，或者一種認可，而是由於一顆「心」。我們時常試圖去證明，在創造的當中有神的设计，在宇宙的後面有神的智慧，並且神的旨意使這一切成為現實。這種說法固然很好，也相當正確，但是我們卻常常忽略了，在一切被造之物的背後有一顆心——它比其他任何因素都更重要。理由、意志、計劃都是來自於「心」。每一件事究其根源，都是發端於神的心。我們曾談過許多關於神的思想、神的意圖等方面的事情，每當我們越靠近這些事的中心時，我們越發感覺到一個事實：最中心的就是神的心。正是因為有這一顆心，我們才能一直走到終點；人的解釋不能消除我們的疑惑，無論他如何闡釋也不能給我們力量，但是那一顆心卻有這樣的力量——那是一顆有力的心。

如果要用一個恰當的詞來說明這顆心，我們所能用的一個最簡煉的表達就是「愛」；當我們說一個人沒有心，那個意思就是說他沒有愛，他的身上缺少愛，他的思想、行為和動機都不受愛的管理；他對愛是陌生的。在這裏，心對於我們來說，就是意味著愛。我們前面說過，在所有事物的後面都有一個心，所有事物的中心點都是一顆心，這個「心」的意思就是「愛」。——史百克《祂的大愛》

【綱要】本章根據內容要義，可分為二段：

(一)試驗諸靈是出於神的不是(1~6節)——

- (1)一切的靈不可都信(1節)，
- (2)謬妄的靈不認耶穌基督是成了肉身的(2~3節)，
- (3)謬妄的靈不聽從使徒的話(4~6節)；

(二)認識和彰顯神就是愛(7~21節)——

- (1)神生我們的愛使我們彼此相愛(7~11節)，
- (2)藉住在愛裏面且與神彼此互住，使神的愛得以被成全(12~16節)，
- (3)愛既被成全便坦然無懼(17~18節)，
- (4)愛神的也當愛弟兄(19~21節)。

【鑰義】本章值得我們注意的是：「神愛我們的心，我們也知道也信。神就是愛；住在愛裏面的，就是住在神裏面，神也住在他裏面。」(約壹四16)

(一) **什麼是真正的愛**——愛是生命中最重要；是生活中最需要的；是人際相處最寶貴的；是內心平安的保障；是喜樂泉湧的源頭；也是我們一生所追尋的人生意義。什麼是真正的愛呢？請記得，愛絕對是神的恩典所賜給人的一份禮物。愛不是一種靠人的力量能達到的成就，乃是得自於天上的恩賜；愛不是一種人性的美德，乃是一種神聖的恩典；愛不是人努力去鍛練成的，也不是我們很痛苦地學習來的，而是由神的生命供應在我們裡面的特性，因為「愛是從神來的」(約壹四7節)。最深的愛來自於神，因為「神就是愛」(約壹四16節)。所以我們必須願意去接受這種愛，否則神就不能分賜這種愛給我們。

【愛能生愛】有一次，麥雅各在塞福克露天布道，有一個人聽他一再背一節聖經，就是「不是我們愛神，乃是神愛我們」(約壹四10)。他接著說：「不管你是誰，或者你是甚麼，神總是愛你。」他一直著重地說這一點。這人是一個基督徒，但已灰心失望了；因為有人告訴他，必須愛神，盡力地事奉祂，纔能作基督徒。哦，這是撒但太普通的欺騙。這人雖曾打算盡力地去愛神，事奉神，結果大失所望，以致灰心。當他聽見是神愛他，將祂的兒子賜給他，作他的救主；他信了這些話。過了兩天，麥雅各再遇見他。他滿了喜樂地對麥雅各說「哦，是祂愛我，是祂愛我。現在我能真的說，我也愛祂。」

這是許多人共有的經歷，也是共有的錯誤。要靠自己的力量去愛神是一件不可能的事。愛能生愛。只有看見神的愛的人，纔能真的愛神。照聖經說：「我們愛，因為神先愛我們」(約壹四19)。

(二) **如何得到神的愛**——我們想要得著神的愛的唯一方法就是讓神自己住進我們的心中，並且讓祂和我們的生命有一種實際的聯合，然後祂將會在我們裡面活出祂的生命以及祂的愛。這就是愛的屬天秘訣。我們從神得著的那一個新的生命，就是愛的生命。這愛的生命會使我們能自然流露祂的愛，去愛我們周圍的人。在我們基督徒人生的道路上，或是陽光燦爛，或是風雨交加，但令我們不落寞、不懼怕的原因是我們心中有愛。愛是神擺在我們生命中的最佳恩典與賞賜。神的愛是永不會改變，永不會止息的，是祂的愛改變了我們的一生。

【主受死的愛充滿了他的心】新生鐸夫讀完了大學，到各處旅行，去各國觀光，藉以增進學識與見聞。無論到何處，遇到敬愛救主的人，他總以熱情與他們交通。大概就在這期間，他在丟塞鐸夫(Dusseldorf)參觀一次圖畫展覽會，看見斯頓堡(Sternberg)的「看哪，這人。」那幅畫，下面寫著：「我為你作了一切，你為我作了甚麼？」他的心受了感動。他覺得他不能回答這個問題。他回去比以前更加定意用他的一生事奉主。他在那幅畫中所見到的情境一直沒有離開他。基督受死的愛就成為激勵他為主而活的能力，支配他的一生服事他所愛的主。他說：「我只有一个心愛就是祂，也只是祂。」

他的特點是柔細好像小孩子，和他向著我們主耶穌的熱情之愛。主受死的愛得著並充滿了他的心；那將主帶來為罪人受死的愛進入了他的生命。除了為罪人活著---甚至為他們死，假如有需要的話---他不能為著其他的事活著。這個愛乃是他所要求的推動力，他所依靠的能力，和他所以要得著那些弟兄們的目的。這愛把所有的人都溶化成為一體；這愛使人甘願受改正並指導；這愛使人渴慕離棄一切罪惡的事；這愛感動人願意為主耶穌作見證；這愛使許多人準備犧牲一切，叫別人也知道這愛，並叫主耶穌的心喜樂。

【愛的使徒】主曾給約翰起名叫半尼其，就是雷子的意思(可三17)。想必他原來是脾氣急躁，沒有愛心，容易得罪人，但後來他卻成為主耶穌所愛的門徒，正如約翰這個名字的意思：「耶和華所喜愛的。」他的一生受主的愛所感化、教導和引領，至終他的性情改變了，變得十分溫柔而親切，成為眾人的榜樣。到年老時，從他所寫的福音書以及書信，強調「彼此相愛」的重要性，怪不得後人稱他為「愛的使徒」。約翰是使徒中活得最老最後離世的，大概活了一百多歲。約在主後九十年他寫下了約翰一、二、三書，當時他大概住在以弗所。傳說他年老時已不能講道，人將他扶到講臺上，他只能微弱地講一句：「小子們哪！你們要彼此相愛。」約翰的書信讀來十分親切，書信的內容就是愛。若你能將約翰一二三書中有關愛的經節，用色筆劃出來，你將會得著極大的祝福。

【默想】

- (一) 1~6節指出試驗諸靈是出於神的不是，就是驗證自稱為神說話的人，他們向基督的委身(二19)、生活方式(三23~24)和所說的話是否合乎聖經真理的教訓(四2~6)。我們是否在信仰的真道上有根有基，不致落到異端的錯謬、虛假和虛空之呢？
- (二) 7~21節指出認識和彰顯「**神就是愛**」，說出愛的來源和愛的行動。神的愛是否改變我們的一生呢？我們如何才能活出基督徒愛弟兄的標誌呢？我們是否願意活出神的愛，去愛我們周圍的人呢？

【禱告】神阿，祢就是愛。我們能愛，是因為祢先愛我們。教導我們住在祢愛裡，好能去愛週邊的人。

【詩歌】【耶穌愛你】（《讚美之泉》）

這世界有個千年不變道理，那就是耶穌愛你，
在世上沒有任何的逼迫患難，能使我們與神的愛隔絕，
你是否願意同為神的兒女，一生讓耶穌愛你？
在世上沒有任何的困苦愁煩，能使我們與神的愛隔絕。
主耶穌愛我， 主耶穌愛我，主耶穌愛我， 有聖經告訴我。

Yes, Jesus Loves Me.

Yes, Jesus Loves Me.

Yes, Jesus Loves Me.

The Bible Tells Me So.

視聽——耶穌愛你~YouTube

這首現代中文詩歌是【讚美之泉合唱團】發行在《認識你真好》專輯。這首詩歌的歌詞簡潔動人，曲調很優美，深受年輕人喜歡。

【金句】

- ❖ 「如果愛是基督徒的標記，那么人們認得出我是信主的人嗎？對任何人表示愛心，就是愛主，用基督的愛，愛所有的弟兄，願神監察我的內心。有愛神的心，就有愛人的心。」——《生命雋語》
- ❖ 「人生是一部教育史，在不同的階段，在不同的方面，學習愛，先是孩提時期，以後有友情方面，再後以愛情至夫婦甚至為人父母。我們長久地允許坐在神的教室中學習與求進，生活就是要有愛。我們也被愛，飲汲最甜的愛的汁漿，是神為我們在但是預備的。這一切都幫助我們更明白神的性格，神就是愛，當每一種經驗進入我們人生之中，我們有新的見解，從新的角度來體會神愛的榮耀。我們應該對自己說，現在我更清楚明白，神怎樣感覺，祂的愛是什麼。」——邁爾
- ❖ 「約翰在這裏給我們看見，愛弟兄就是愛神。所以我們要小心，我們不應該作得罪愛的事。不要隨便得罪弟兄。要相愛，要尊重你裏面愛弟兄的心，不要把你裏面愛弟兄的心傷了。我們不但不可恨弟兄，也不可得罪了愛。恨是積極的，恨更厲害，但是消極的得罪愛，也不可以。就算是為了遵守神的命令，而與弟兄有不同的意見，也要在愛的裏面維持神的真理，而不可拍桌子得罪了愛。」——倪柝聲

第六課《《約翰壹書》第五章》——神就是生命

【讀經】 約壹五 1~21。

【宗旨】 這一課幫助我們認識我們因信而有神永遠的生命，並與祂聯合而活出得勝的生活，勝過世界、死、罪、鬼魔和偶像。

【主題】 《約翰壹書》第五章主題強調：(1)生命的見證(1~12節)；和(2)生命的確據(13~21節)。

【特點】 本章我們特別看見，基督徒的八項見證：

- (一)重生的見證——因信耶穌是基督，從神而生(1節上)
- (二)愛心的見證——遵守神愛的誡命，又遵愛神的兒女(1下1~3節)；
- (三)信心的見證——勝過世界(4~5節)；
- (四)耶穌基督的見證——從水和血而來(6節)；
- (五)聖靈的見證——見證真理(7~8節)；
- (六)神的見證——信子的有永生(9~13節)；
- (七)禱告的見證——神聽我們一切照祂旨意所求的(14~17節)；
- (八)永生的見證——從神生的必保守自己，而不犯罪(18~21節)，並遠避偶像。

【簡要】 《約翰壹書》的最後一個主題——「神就是生命」(五4~21)，指出我們當活出得勝的生活。第五章約翰主要論到我們在「生命」中與神交通，強調我們因信「知道」自己有生命，並因信而支取主的得勝，勝過世界、死、罪、鬼魔和偶像。簡言之，我們因信(1~12節)：(1)就從神而生，也必愛從神生的(1~3節)，(2)就勝過世界(4~5節)，和(3)就領受神為祂兒子所作的見證——聖靈、水、血(6~12節)；並且我們因信得知(13~21節)：(1)自己有生命(13節)，(2)合神旨意的禱告必蒙應允(14~17節)，(3)我們必蒙神保守，不至犯罪(18節)，(4)我們是屬神的(19節)，(5)基督賜智慧給我們，因認識永生神(20節)，和(6)要自守，遠避偶像(21節)。緊接上章，1~3節，約翰首先告訴我們因信耶穌是基督，都是由神生的，而愛神的，就必愛由神生的兒女，也必遵守祂愛的命令。因為我們從神而生，就得著新的生命(1節)，而這生命是愛的生命，就可知道我們愛神，也能彼此相愛(2~3節)。接著，約翰指出我們已經有了一個得勝的生命，而凡從神生的就勝過世界(4~5

節)。因為使我們勝了世界的是我們的信，就是信耶穌是神兒子；因為勝過世界的乃是耶穌基督(林前十五57；約十六33)。我們在信心中領受了聖靈、水、血的見證。這三樣都歸於一，見證了耶穌基督是神的兒子，而我們信神兒子的，就有這見證在心裏(6~10節)。神為他兒子的見證，就是他賜給我們的永生；故我們有了神的兒子，就有生命(11~12節)。

有了這樣的真理基礎，約翰要我們看見因信而有的五個確知(13~20節)：(1)知道因信神的兒子而有永遠的生命(13節)；(2)知道祂聽我們一切照祂的旨意所求的，故我們可以為弟兄犯了不至於死的罪代求(14~17節)；(3)知道凡從神生的就不犯罪，因祂我們必保護我們，惡者也無法害我們(18節)；(4)知道我們是屬神的，而全世界臥在惡者手下(19節)；(5)知道神的兒子已經來到，且將智慧賜給我們，使我們認識了神的兒子，這就是永遠的生命(20節)。在結束此書信時，約翰再次強調：要保守自己常在基督耶穌裏面，不要容讓任何的偶像取代與神的交通(21節)。

【約壹五章16~17節弟兄犯了不至於死的罪和至於死的罪為何罪？】

這是解經的難題中的難題。聖經告訴我們「死」的意思有三：(1)肉體的死(參林前十一29~30)；(2)靈性的死(啟三1)；(3)滅亡的永死(啟二十6，14)；犯罪有不同的程度，「不至於死的罪」意指犯了罪的程度是不至於造成死的結果，故肉體還能活著。「至於死的罪」，在希臘文裏，這是pros thanaton的罪。這是指犯罪嚴重到而無可挽救的地步，是已經到了走向死亡的罪。聖經學者對此有各種不同的解釋：(1)殺人者償命，犯此罪者後果必死(箴廿八17)；(2)擘餅時不分辨主身體的罪(林前十一30)；(3)欺哄聖靈的罪(徒五5，10)；(4)褻瀆聖靈的罪(太十二31~32)；(5)某種特殊的罪，被神判定必死；(6)離道反教的罪。霍奇(Z. C. Hodge)提供最合理的解釋：「所有的罪最終都會引至死亡，所以「不至於死的罪」並不是指用死作為刑罰，只是其中有些罪會以肉身死亡實時結束那罪，有些罪則不會實時結束那罪。然而，不管是「不至於死的罪」或是「至於死的罪」，我們應靠神的生命，保守自己，遠離罪惡(18節)。

【鑰節】使我們也知道，神的兒子已經來到，且將智慧賜給我們，我們認識那位真實的，我們也住在那位真實的裏面，就是在祂兒子耶穌基督裏面，這是真神，也是永生。小子們哪，你們要自守，遠避偶像。(約壹五20~21)本書開頭以「起初原有的生命之道」(約壹一1)為起始，現在以「永遠的生命」(約壹五20)為終。感謝神，生命的交通叫我們更多認識神的兒子，使我們因信得知自己有祂的生命，並與祂聯合。我們既有了「永遠的生命」，就要謹慎自守，在光明中，彼此相愛，並且遠避偶像，拒絕異端，持守真道，這是約翰最末了的勸勉。

【鑰字】「那位真實的」(約壹五20)——約翰用了三次「真實的」，指出：(1)「那位真實的」，指獨一的真神，祂乃是惟一真正與實際的，除祂之外，一切都是虛假、虛空的；(2)「在那位真實的裏面」，指我們在真神裏面，也就是在基督裏面，使我們有分於神生命的實質；(3)耶穌基督是「真神」，只有在祂裏面。我們才能得著生命的真實和實際。因此，約翰結束的勸勉：「要自守，遠避偶像」(約壹五21)，意思是要小心，不要容讓任何人或事取代「那位真實的」、「真神」在我們裏面的位置。

【綱要】本章根據內容要義，可分為二段：

(一)生命的見證(1~12節)——

- (1)因信使我們得生，且因愛而愛從神生的(1~3節)；
- (2)信心使我們能勝過世界(4~5節)；

(3)因信領受神的見證(水、血、聖靈)，而神賜給我們永遠的生命(6~12節)。

(二)生命的確據(13~21節)——

- (1)知道因信神的兒子而得永遠的生命(13節)；
- (2)知道因合神旨意的禱告，必蒙應允(14~17節)；
- (3)知道凡從神生的就不犯罪，因祂我們必保護我們 (18節)；
- (4)知道我們是屬神的，而全世界臥在惡者手下(19節)；
- (5)知道因住在那位真實的裏面，而自守，遠避偶像(20~21 節)。

【鑰義】本章值得我們注意的是：「**使我們認識那位真實的，我們也住在那位真實的裡面，就是在祂兒子耶穌基督裡面，這是真神，也是永生。小子們哪，你們要自守，遠避偶像。**」(約壹五20~21)

(一) **我們的得知**——約翰寫作的目的是要我們「知道自己有永生」(13節)。這個「知道」在希臘文中，是使用「裏面的知道」的「知道」，就是「主觀的知道」，或是「有把握的知道」。而這個「永生」就是永遠的生命，是神兒子的生命，是神的兒子來作我們的生命。本書開頭以「起初原有的生命之道」(約壹一1)為起始，現在以「永遠的生命」(約壹五20)為終，表示我們已享受神的永遠生命，並與祂有一種密切的關係。世人只能在蒙昧、渺茫之中度暫短的一生，對於宇宙的真諦，人生的真意和永世，仍然在黑暗之中。感謝神，我們因信能從體驗得以認識獨一的真神和耶穌基督(約十七3)，並且「裏面的知道」祂作了我們的生命，而我們在子的生命中與神聯合，使我們與神交通，與人相愛。

【把所有神的應許視作信用良好】慕迪年青時，曾在芝加哥一間商店作店員。店主常擁有一些分類且作記號的帳單。他向慕迪解釋：期票上作B記號的表示信用不好；作D記號的表示有疑問；作G記號的表示信用良好。他叫慕迪也要如此分類處理。

照樣人對神的應許，有的注上信用不好；有的注上疑問；但是我們該把所有神的應許，都注上信用良好，因為神是信實的大能者。創世記一開頭用的神字是Elohim，意即信實的大能者。他是立約的神，也是守約的神，從不爽約；創世記第九章裡神立了約就立虹為記，和啟示錄第四章裡有虹圍著寶座，都是說出這個；「我必不肯棄我的約，也不改變我口中所出的」(詩八十九34)

慕迪認識一位元老姊妹，她在聖經的每一個應許旁邊，注明T或P兩個字母。T的意思是「試驗了」，表示她已親自試驗過，知其所言確實；P的意思是「經歷了」，表示她親身經歷過，知其所言確是這樣。神的應許每一個都是可試驗，可經歷，確是如此。

(二) **我們的責任**——我們既有了「永遠的生命」，就要謹慎自守，在光明中，彼此相愛，並且遠避偶像，拒絕異端，持守真道(21節)，這是約翰最末了的勸勉。最後一句的「遠避偶像」，不只是說外面有形體的偶像和各式的異端學說我們要遠避，更是指著佔據在我們心中取代神地位的無形偶像，那代替主的人，事，物。甚麼時候我們看見主的地位在我們裏面減低了，定然是有別的事物在那裏代替主。求主光照我們，使我們能對付一切心中的偶像(有形的和無形的)。這樣我們也就蒙保守繼續停留在與主交通的光景中。

【逐漸與環境認同】如果把一隻青蛙放入熱水中，青蛙立即跳起來；但若放入冷水中用慢火加熱，青蛙逐漸適應水的溫度直到被煮熟沒有知覺。我們是否也是這樣，和四周圍環境逐漸認同，價值觀

迷失了，優先次序混亂了，方向改變了，若有人說我們世俗化，我們還會加以否認。但是，我們若與祂有交通，就頂容易分辨什麼是我們心中的偶像，就不會讓代替主的人，事，物進來攪擾我們的心思。

【默想】

- (一) 1~12節指出生命的見證，說出(1)愛心的見證——遵守神愛的誡命(1~3節)；(2)信心的見證——勝過世界(4~5節)；(3)三合一的見證(水、血、聖靈)——領受就有了神兒子的生命(6~12節)。我們應怎樣回應這些生命的見證呢？
- (二) 13~21節指出生命的確據。本段多次提到「知道…」，這些確知如何能幫助我們過得勝的基督徒生活呢？我們對神兒子耶穌基督的信心，足以叫我們勝過世界、死、罪、鬼魔和偶像嗎？
- (三) 試綜合本書對神的描繪——(1)神是光(一5~二28)、(2)神是義(二29~四6)、(3)神是愛(四7~五3)、(4)神是生命(五4~21)；此外，神是真理(一8，五7)、信實的(一9)、不說謊的(一10節)、潔淨的(三3)、沒有罪的(三5)等，我們有什麼新的體會呢？

【禱告】主阿，因著信得著了祢作我們的生命。求保守我們在祢這真神裏，遠離一切偶像。

【詩歌】【你的靈豈非與祂會過】(《聖徒詩歌》302首副歌)

你是千萬人中之第一人！

我，求你開我眼，並奪我心，摔碎眾偶像，

並歡然加冠，你為千萬人中之第一人！

視聽——[你的靈豈非與祂會過~churchinmarlboro](#)

這是一首很好的奉獻詩歌，說出當主開我們的眼，並奪我們的們心，我們自然就會摔掉眾偶像，而心尊主為大。作者奧薇羅汶(Ora Rowan, 1834~1879)是弟兄會中的一個姊妹。我們對她的一生所知不多，只知道她留下一本詩集，里面有許多非常好的詩歌。從中文看，許多人都以為它是中文創作的詩歌，因為譯得很美，唱的時候，根本不會覺得它是一首翻譯詩歌，原來這首詩歌是倪柝聲翻譯的。由於原文格律窄小，能填寫的字數不多，所以倪弟兄就改另一個大家比較熟悉的曲調，再根據原文填詞。

【金句】

- ❖ 「在基督徒的路程中，每一處都有網羅和陷阱，使他跌倒、墮落、失去勝利、失去平安。撒但從不肯告退，放棄牠攻擊、誘惑、毀滅神兒女的事業的。所以，我們該在途中隨時檢查自己有否失去得勝。有時我們能，若是我們願意，在獅子的口中反敗為勝，如果我們在千鈞一髮之際運用信心。信心能造時勢，改環境。無論如何黑，無論如何凶危，只要用信心和神作一敏捷的聯合，勝敗立刻因之一變。神始終在祂的寶座上，祂能在一秒鐘之內轉敗為勝，如果我們真信靠祂。」—— 福煦
- ❖ 「什麼是你生命的焦點？答案或許會令你感到意外。不要讓絲毫的隙縫，存在於我和主之間，任何替代主位置的東西我不愛，因為主是我的一切。任何取代神的東西都是偶像。」—— 《生命雋語》